

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號8、9樓

承辦人：何雅琪

電話：02-23511711轉8901

傳真：02-23419715

電子信箱：bi-547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文字第11160027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大安森林花現幸福宣導DM1份 (19351017_1116002741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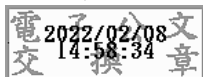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本所辦理「大安森林花現幸福」單身聯誼活動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單身同仁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訂於111年3月12日（六）上午8時30分至17時舉辦，自111年2月11日上午9時起至111年2月25日23時59分止開放報名。
- 二、宣導文稿如下，請參酌使用：「臺北市大安區公所將於111年3月12日（六）上午8時30分至17時舉辦單身聯誼活動，活動名額為男、女性各20人，共40人，歡迎年齡30歲以上至40歲以下，設籍於本市或於本市居住、工作、就學之單身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詳情請見報名網址(<https://www.youandme.tw/daan0312>)或電洽(02)23511711轉8901大安區公所何小姐。」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大安區公所除外)

副本：



南湖高中 1110208



NJAA1116001049